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11日，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展期的议案》。现将公司2017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17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上审议并通过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 月 4 日、2017 年 1 月 1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截至 2017 年 1 月 26 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梅花生物股票 29,007,028 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199,999,852.04 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6.895 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3,108,226,603 股的 0.93%。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购买计划，购买的梅花生物股票已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 2017 年 2 月 4 日起 12 个月。

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2017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届满。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中，股份余额为 28,845,928 股。

二、公司 2017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情况

根据《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可相应延长。鉴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届满，基

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将 2017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24 个月至 2022 年 1 月 15 日止。

上述展期事项已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及《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将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24 个月。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